

证券代码：870893

证券简称：华龙股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北京华信龙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12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高彦彬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、表决程序等方面都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合法合规。

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予

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高彦彬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情况，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对公司在 2023 年度的各项工作进行总结汇报，形成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发布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聘请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继续聘请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3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数据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-26,792,139.56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，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制定《弥补亏损方案》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根据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，对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“亚会审字（2024）第 02110098 号”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以及“亚会专审字（2024）第 02110016 号”《关于北京华信龙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提请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华信龙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华信龙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15 日